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4年，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神科技”或“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工作职责。现将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梁仕念先生、张世兴先生和徐娜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三位委员均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其中梁仕念先生和张世兴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梁仕念先生为委员会召集人。

2023年10月，因梁仕念先生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提名冉祥俊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并经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2023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选举具备较丰富的会计专业知识和经验的独立董事冉祥俊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并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召集人）。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共召开5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内控情况、审计机构聘任、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等事宜进行了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1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3月31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审议《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拟续聘和信会计师事务所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 会议	2024 年 4 月 15 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3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 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 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 会议	2024 年 10 月 28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4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相关事项，与公司经营管理层保持密切联系并进行有效沟通，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和信”）执行公司财务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和信所具备优秀的专业能力以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的经验，其在相关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协调治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与配合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积极协调治理层、内部审计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相关部门就公司财务会计规范、内控体系建设等问题征求外部审计机构的意见，并配合外部审计机构开展审计相关工作，推动公司各项审计工作的高效完成以及公司财务和内控规范。

（四）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及财务管理等进行了监督，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执行，同时对内部审计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检查和评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基本健全，内审工作开展有效，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中存在重大问题。

四、总体评价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有效地监督指导公司审计工作的开展，并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聘用审计机构、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等相关议案，有效促进了公司的规范治理和稳健发展。

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

加强学习，提升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专业作用，密切关注公司的财务状况、内外部审计情况、内部控制效果等重要事项，及时发现和纠正存在的问题和风险，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和运营质量的稳步提升。

青岛雷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